

#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9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

广东证监局：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雪莱特”）于 2020 年 7 月 6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 343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现就问询函相关问题进行回复，具体内容如下：

一、根据年报披露，你公司 2019 年营业收入 3.54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7.5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1 亿元，2019 年底公司净资产为-1.08 亿元。因“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你公司 2019 年财务报告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以下内容：

1、你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37.55%，且连续两年大额亏损，请结合目前公司所属行业发展现状、公司业务经营情况说明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大幅下降、持续亏损的原因。

回复：

2019 年，公司主要业务为紫外线杀菌灯、LED 与荧光灯室内照明、汽车照明、锂电池生产设备，相关产品主要应用于家居照明、商业照明、汽车照明、杀菌消毒、锂电池生产等领域。受全球经济形势影响，照明行业产能过剩，照明企业整体发展趋缓，公司 LED 与荧光灯室内照明系列以出口为主，因中美贸易摩擦，公司出口业务受到了一定影响。另因公司资金紧张、部分债务逾期，为减少流动资金消耗，公司调整业务结构，主动放弃现金流较差的部分订单，并关停部分生产线，客户出现一定流失，以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大幅下降。

公司 2019 年持续亏损的原因主要系：（1）受公司资金紧张、债务逾期等因素影响，公司经营受到了一定不利影响，主营业务收入出现大幅下滑。（2）公司计提大额信用减值损失、担保损失、大额资产减值准备。（3）2019 年，公司融资成本、财务费用仍然较高。

**2、请说明你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是否影响会计报表编制的持续经营基础。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回复：**

公司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发生净亏损 60,762.65 万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额 82,738.37 万元，负债高于资产总额 15,900.39 万元，资产负债率达到 123.79%；公司存在大额债务逾期、为富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顺光电”）借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被债权人起诉等导致大额银行存款、子公司股权被冻结、存货被扣押、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被查封的情况以及存在向普洱普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的 1,000 套充电桩散件负有重大回购义务的情况，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为解决持续经营问题，计划执行如下举措：

（1）以聚焦主业、做强主业为核心，紧抓市场机遇，继续缩减盈利能力、现金流较差的业务，优化资源配置，重点提升有显著优势业务的销售规模；同时优化公司与子公司经营架构，取消总部事业部制，提升经营效率；围绕客户需求持续升级产品与服务，加强与优质客户、老客户的深度合作，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2）以 2020 年扭亏为盈为经营目标，继续加快资产处置的安排，处理不产生效益的资产，以缩小资产规模，减少固定费用，减轻债务压力，以改善公司资产状况和盈利能力；同时，继续对长期亏损的子公司和前期投资的项目进行调整，以获取资金用于清偿债务，减少财务费用。

（3）以控制流动性风险为经营前提，做好科学的资金统筹调度，合理安排资金使用规模。一方面重点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状况，积极催收应收账款，加快资金回收；另一方面根据市场实际情况，调整销售收款帐期，加快资金周转。

（4）继续与有关金融机构、其他债权人保持积极的沟通。一方面，公司正

在与银行债权人协商暂缓向公司主张其归还所有债务；暂缓转让对公司的债权；暂缓向法院申请对债权涉及的担保物进行查封、扣押、冻结或拍卖等；另一方面，为支持公司 2020 年实现扭亏为盈，公司正在与银行、非金融机构等借款人协商给予贷款展期、续贷或新增综合授信，同时减免部分利息和罚息，同时对有欠款的供应商协商按照折扣方式进行债务重组，请求供应商豁免一定金额的债务。

(5) 为控制诉讼风险，减少损失，公司将继续与委托律师加强联络，关注诉讼进展情况，积极应对诉讼仲裁案件。

(6) 继续推进上市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的相关工作，并积极向当地政府部门申请纾困政策支持，以获得更多资源与资金，激活公司发展后劲，提升抗风险能力，实现公司长远健康发展。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公告了《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若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目前的财务困难将得到极大的缓解，从而恢复正常的商业信用，提高流动比率、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并降低财务成本，提高整体利润水平。同时，公司恢复正常的商业信用后，可能重新获得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的流动性支持，改善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公司正在抓紧推进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资的相关工作。

通过以上措施的逐步落地，公司管理层认为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 2019 年财务报表是合理的。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充分详尽的评估，包括审阅公司的应对措施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的落地执行情况。考虑到公司已取得佛山市南海区金融办公室的支持以协调各金融机构债权人暂缓向公司主张相关债权，并且从南海农商银行获得流动资金借款以支持复工复产，公司董事会进一步评价拟定增对象施新华先生是否具备支持雪莱特在 2020 年度内应付紧急资金需求的意愿及能力，公司董事会认为这些改善持续经营情况的措施已经在逐步落地。通过审阅管理层编制的公司未来 12 个月的营运现金流预测，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可以获取足够的资金以缓解财务困境，从而满足营运资金的需要，因此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运用持续性经营假设基础编制是合理的。

#### **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基于以上情况，公司管理层运用持续经营假设，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

已于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主要事项或情况以及针对这些事项或情况的应对计划。这些应对措施包括公司管理层积极争取有关金融机构及其他债权人的谅解与沟通，积极推进引入战略投资者的相关工作，并积极向当地政府部门申请纾困政策支持。此外，雪莱特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公告了《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若本次非公开发行成功，雪莱特公司目前的财务困难将得到缓解，从而恢复正常的商业信用并恢复正常生产经营。

鉴于公司管理层所披露的应对计划于财务报表批出日已具备具体可执行的改善措施，通过进一步审核雪莱特公司未来 12 个月的现金流量预测，我们认为，这些应对措施已经在期后逐步落地以缓解未来 12 个月的财务及经营困境，雪莱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虽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但财务报表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是适当的。

**3、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为提高盈利能力、改善经营状况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及提升业绩的主要业务来源，并分析各项措施的可行性。**

**回复：**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情况，公司为提高盈利能力、改善经营状况，将通过落实以下关键措施来保障，具体如下：

(1) 聚焦主业，调整和优化公司战略与业务结构，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紫外线杀菌灯订单需求快速增加，为此公司调整业务重心，集中资源加快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截至 2020 年 6 月末该产品已实现销售收入约 5,542.63 万元，同比增长 65.01%。

2020 年 6 月 26 日，公司与广州呼研所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呼研所医药”）正式签订了《“未来之光”战略合作协议》，该战略合作涉及的“未来之光”项目，系公司以核心产品紫外线杀菌灯为基础，集成 LED 照明、智慧控制、红外线感应等技术，拟在 2020 年重点推进的经营项目。

(2) 推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尽快完成，用募集资金偿还大额债务，彻底解决流动性及债务问题，恢复公司正常商业信用。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了《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

股票预案》，公司董事施新华拟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施新华将持有公司股份 229,233,910 股，占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总股本的 23.08%，施新华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目前本次非公开发行尚需要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公司正在与相关中介机构推进有关工作。

(3) 公司尽快与债权人商谈债务和解方案，并争取较大力度的债务减免。

截至目前，公司已与部分债权人签署债务重组协议，其豁免的债务金额将对公司 2020 年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具体进展情况可见公司前期公告内容。

(4) 有效盘活处置资产，以获取流动资金用于业务经营与偿债。

客观分析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资产状况，清理低效或闲置的资产，使之及时变现；分析公司对外投资的情况，预测未来收益的可能性，适当收回投资，偿付欠款，减少财务成本，缓解资金压力。

**二、根据年报披露，2019 年 10 月，你公司已经处置原子公司富顺光电的 100% 股权，但公司向普洱普顺回购 6 个月内未销售完成的充电桩的相关义务并未解除。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富顺光电累计向普洱普顺发出充电桩散件 1,000 套，普洱普顺未向公司发出回购义务的请求，故你公司 2019 年未确认该回购义务的预计负债。请你公司补充披露普洱普顺充电桩的销售情况，以及你公司需履行的回购义务金额，相关事项对你公司未来财务数据的影响。你公司是否对预计负债作出合理估计，你公司未在 2019 年确认相关预计负债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回复：**

#### **1、普洱普顺充电桩销售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和普洱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普洱城投置业有限公司、普洱市展翼置业有限公司、普洱鑫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合资协议书》，成立普洱普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洱普顺”），同时约定普洱普顺购买原子公司富顺光电的充电桩产品。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富顺光电累计向普洱普顺发出充电桩套件（输出电压 750V 的 120KW）1,000 套，单价为 3.8 万元/套（含税）；公司从普洱普顺了解到，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普洱普顺所收到的 1,000 套充电桩套件均未实现对外销售。

## 2、公司需履行的回购义务金额，相关事项对公司未来财务数据的影响

根据《合资协议书》第二条第 6 点规定：“雪莱特公司承诺为普洱普顺在 2019 年前生产的，本协议项下充电桩产品推荐客户，普洱普顺应对给予上述雪莱特公司推荐的客户 18 个月货款账期，同时，上述产品普洱普顺在 6 个月内未能实现销售或雪莱特公司推荐的客户未能完成销售的，雪莱特公司同意 2018 年按照每台 5 万元价格向普洱普顺回购，2018 年后回购价格按市场行情调整（运费由普洱普顺承担）。回购的产品，普洱普顺同意给予雪莱特公司 18 个月货款账期。”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普洱普顺所收到的该 1,000 套充电桩套件均未实现销售，公司从普洱普顺管理层沟通了解到，普洱普顺目前仍有计划继续推进当地的充电桩铺设，截止至财务报表报出日并无要求雪莱特公司回购充电桩套件的计划。倘若普洱普顺向雪莱特公司提出充电桩回购要求，根据《合资协议书》相关约定，回购价格根据市场行情调整后确定（运费由普洱普顺承担），公司履行该回购义务将同时在财务报表中确认应收待回购资产以及预计负债，回购的会计处理将导致资产和负债同时增加，并不影响损益。由于截止财务报表批出日，普洱普顺尚未对雪莱特公司提出任何回购的请求，亦未向公司提出将来可能的回购计划，公司需履行的回购义务金额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尚无法可靠地估计。考虑到回购价格将根据市场行情确定，预计该回购义务对公司未来财务数据的影响较小。

## 3、公司是否对预计负债作出合理估计，公司未在 2019 年确认相关预计负债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第二章第四条相关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一）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二）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三）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由上面的情况分析可知，公司对富顺光电向普洱普顺销售的充电桩套件的回购义务是公司需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但是因普洱普顺并未提出回购义务的请求，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履行该义务的可能性较低，且金额暂时无法进行可靠地估计，所以不满足确认预计负债第（三）条件“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所以，公司未在 2019 年确认相关预计

负债是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的。

#### 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针对雪莱特公司对普洱普顺充电桩套件的回购义务，我们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我们针对充电桩相关交易的发生和回购可能性向普洱普顺公司进行发函，并获取对方管理层回函。普洱普顺公司的回函表示“普洱普顺暂时不向公司发出回购义务的请求”。

2、我们检查了公司与普洱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普洱城投置业有限公司、普洱市展翼置业有限公司、普洱鑫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的《合资协议书》，分析与回购义务相关条款的实际履行情况，并结合或有事项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判断公司确认预计负债金额的合理性。

通过以上核查程序及分析，我们认为，雪莱特公司在 2019 年确认与充电桩回购义务相关的预计负债为零是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的。

三、请说明在主营业务持续亏损的情况下，你公司与产品相关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请分类说明相关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等计提减值准备的充分性和合理性。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 回复：

公司与产品相关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非流动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累计计提减值准备合计余额为 16,770,798.25 元。其中 2019 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173,554.98 元，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零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原值	折旧（摊销）	减值准备	净值
----	----	--------	------	----

项目		原值	折旧（摊销）	减值准备	净值
固 定 资 产	房屋及建筑物	129,103,419.67	42,507,805.68	---	86,595,613.99
	机器设备	99,554,083.23	77,666,508.31	3,695,772.66	18,191,802.26
	运输工具	1,220,082.26	823,815.51	---	396,266.75
	电子设备	15,608,370.75	8,716,049.18	2,932,681.45	3,959,640.12
	<b>合计</b>	<b>245,485,955.91</b>	<b>129,714,178.68</b>	<b>6,628,454.11</b>	<b>109,143,323.12</b>
在 建 工 程	<b>合计</b>	---	---	---	---
无 形 资 产	土地使用权	19,745,002.00	6,780,739.08	---	12,964,262.92
	商标权	1,196,047.21	1,165,607.69	24,613.39	5,826.13
	专利权	29,951,242.40	12,354,154.34	2,668,905.28	14,928,182.78
	软件	14,510,894.24	9,100,608.23	3,151,734.37	2,258,551.64
	非专利技术	9,387,516.20	5,090,425.10	4,297,091.10	---
	其他	99,477.35	45,483.60	---	53,993.75
	<b>合计</b>	<b>74,890,179.40</b>	<b>34,537,018.04</b>	<b>10,142,344.14</b>	<b>30,210,817.22</b>
<b>总计</b>	<b>320,376,135.31</b>	<b>164,251,196.72</b>	<b>16,770,798.25</b>	<b>139,354,140.34</b>	

### 1、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电子设备等。其中：（1）房屋及建筑物和运输设备在正常使用状态中，不存在破坏破损、拆迁等情形，结合目前房地产市场行情，公司房屋及建筑物不存在减值迹象。（2）机器设备和电子设备由于所处行业技术快速更新、市场竞争激烈，导致部分固定资产技术落后，出现闲置、使用率低等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19年12月31日合并范围内的闲置和在用生产设备和电子设备进行减值测试，并聘请外部估值专家评估其可回收价值并出具了评估报告，以确定具体的固定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根据评估报告，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需对母公司紫外线系列、照明系列、汽车照明系列和子公司佛山汽车智能电子有限公司相关的机器及电子设备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6,628,454.11元。

### 2、在建工程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无在建工程。

### 3、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商标权、专利权、软件和非专利技术等。其中：（1）截至2019年12月31日，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1,974.50万元，



净值 1,296.43 万元，结合周边房地产市场行情，公司土地使用权不存在减值迹象；（2）外购软件、专利权和非专利技术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 1,014.23 万元，主要系子公司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曼塔”）由于经营状况不善，亏损严重，已于 2018 年停止经营，其账上无形资产全部属于定制化，已无利用价值或可回收价值，因此深圳曼塔于 2018 年度对无形资产进行可回收金额的测算，并根据外部估值专家评估确定的可回收价值后全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综上所述，公司 2019 年年末对与产品相关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合理的。

### 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非流动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记入减值损失。

1、针对固定资产减值，我们实施的核查程序包括：

（1）对长期资产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了解；

（2）对固定资产执行了实地盘点及勘察程序，检查其实际状态，以了解其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3）获取了管理层聘请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资产减值测试评估报告《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涉及的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货及设备资产组组合可回收价值》（联合中和评报字（2020）第 6063 号）及《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涉及的佛山雪莱特汽车智能电子有限公司存货及设备资产组组合可回收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联合中和评报字（2020）第 6064 号），复核资产评估师的任职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及客观独立性，并复核了评估报告中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计提的过程，审慎评价了固定资产减值测试结果的合理性；

（4）评估管理层进行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时确定资产和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

重要参数以及减值测试方法运用的适当性。

2、针对无形资产的减值，我们实施的核查程序包括：

(1) 对长期资产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了解；

(2) 通过与管理层沟通，了解公司未来对子公司深圳曼塔经营规划情况，现场查看深圳曼塔整体经营状况以及了解其无形资产的使用状况及未来的使用价值；

(3) 获取了管理层聘请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资产减值测试评估报告《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涉及的深圳曼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资产组可回收价值》（开元评报字（2019）第 124 号），复核资产评估师的任职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及客观独立性，并复核了评估报告中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计提的过程，审慎评价了无形资产减值测试结果的合理性；

(4) 评估管理层进行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时确定资产和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重要参数以及减值测试方法运用的适当性。

通过执行上述审计程序后，我们未发现公司报告期末相关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存在不合理和不充分的情况。

四、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你公司债务合计 8.27 亿元，资产负债率 123.79%，较上年同期上升 51.85 个百分点，请以列表形式补充披露截至回函日你公司相关债务的债权人、债务金额、到期日等详细情况。并补充说明你公司为解决逾期债务、提高偿债能力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以及相关措施的可行性。

回复：

公司目前主要的债务情况如下：

项目	债权人	债务金额 (万元)	逾期金额 (万元)	到期日	是否逾期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农业银行狮山支行	114.98	114.98	2019/10/9	是
	招商银行佛山南海支行	927.46	927.46	2019/12/11	是
短期借款	兴业银行佛山分行	1,000.00	1,000.00	2019/7/19	是
		1,000.00	1,000.00	2020/3/4	是
	招商银行佛山南海支行	1,900.00	1,900.00	2019/7/5	是
		600.00	600.00	2019/7/10	是

	华润银行佛山分行	1,400.00	1,400.00	2019/12/30	是
		1,600.00	1,600.00	2019/7/22	是
	光大银行佛山分行	3,000.00	3,000.00	2019/4/30	是
	交通银行狮山支行	3,000.00	3,000.00	2020/4/23	是
	广州银行佛山分行	24.66	24.66	2019/8/23	是
		368.93	368.93	2019/9/13	是
		524.15	524.15	2019/9/28	是
	广东南粤银行佛山南海支行	2,962.75	2,962.75	2020/1/20	是
		269.89	269.89	2020/4/15	是
	华夏银行佛山分行	3,000.00	3,000.00	2019/11/30	是
		2,000.00		2020/11/12	否
	平安银行佛山分行	2,000.00	2,000.00	2019/7/28	是
	中信银行	4,990.00	4,990.00	2019/11/30	是
厦门国际银行	2,381.08	2,381.08	2019/12/31	是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狮山支行	200.00		2021/2/23	否	
其他应付款	何立	1,572.33	1,572.33	--	否
	黄治国	903.25	903.25	--	否
	黄海荣	669.08	669.08	--	否
	余波	200.72	200.72	--	否
其他流动负债	佛山大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86.21	2,086.21	2019/6/30	是
	柴国生	365.23	365.23	2019/6/30	是
	柴华	230.00	230.00	2019/6/30	是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483.30	2,483.30	2018/12/25	是
	邓国能	750.00	750.00	2019/5/4	是
	深圳市同心小额再贷款有限公司	989.57	989.57	2018/11/10	是
	骆金莲	1,000.00	1,000.00	2019/5/4	是
	广州盛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2018/12/31	是
预计负债 (为原全资子公司富顺光电提供担保事项)	建设银行龙文支行	4,000.00	4,000.00	2019/8/2、 2019/8/9、 2019/8/31、 2019/9/13	是
	兴业银行漳州分行	2,500.00	2,500.00	2018/10/31	是
	浦发银行漳州分行	1,000.00	1,000.00	2019/12/29	是
	中信银行漳州分行	720.00	720.00	2019/9/29	是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2,614.21	2,614.21	2020/1/10、 2020/1/23、 2020/5/30	是

合计	55,647.81	53,447.81		
----	-----------	-----------	--	--

针对上述主要逾期债务，公司一直与银行金融机构、政府部门及其他债权人保持积极沟通，努力寻求债务解决方案。具体解决方案包括：

- 1、推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尽快完成，用募集资金偿还大额债务，彻底解决流动性及债务问题，恢复公司正常商业信用；
- 2、公司尽快与债权人商谈债务和解方案，并争取较大力度的债务减免；
- 3、有效盘活处置资产，以获取流动资金用于业务经营与偿还债务。

**五、根据年报披露，你公司 2019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1.298，请结合你公司信用政策以及主要客户回款情况，补充说明你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常年维持在较低水平的合理性，相关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回复：**

1、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常年维持在较低水平合理性分析

(1) 公司信用政策以及主要客户回款情况

目前公司对所有采用信用方式进行结算的客户都进行单独信用评估审核，考虑客户类型、规模、采购量、以往回款情况等给予 6 个月内不等的信用期。但近两年，由于整体宏观经济不景气的影响，各类客户的资金压力都比较大，对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收产生了不利影响。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全年交易额排名前十名客户交易额为 138,49.37 万元，其回款金额为 100,52.04 万元，占前十名客户总交易额的 73%。

(2) 应收账款周转率常年维持在较低水平原因分析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往年在较低水平的原因主要是由于 2017 年公司给予充电桩客户两年的信用账期，自 2018 年受充电桩行业政府补贴资金不达预期影响导致客户回款较预期慢，应收账款平均余额较高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9 年偏低原因系：① 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有所下滑，下降了 37.55%，下降金额为 21,253.80 万元；② 平均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以前年度形成的应收账款账期较长，受客户自身的合同履行能力和资金实力影响，回款比预期缓慢；③ 受客户性质的影响，其中账龄较长的主要出口客户，为提高销

售，给予较长的信用政策，但由于客户回款未达到预期，等，导致付款周期较长较慢。④受整体宏观经济的影响，各类客户尤其是锂电设备行业客户的资金比较紧张，对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收产生了不利影响。

## 2、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分析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类别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8,251,420.48	26.91	58,251,420.48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8,210,986.73	73.09	45,369,987.99	28.68	112,840,998.74
光电及充电桩组合	93,943,823.17	43.40	39,922,629.31	42.50	54,021,193.86
锂电池设备组合	64,267,163.56	29.69	5,447,358.68	8.48	58,819,804.88
<b>合计</b>	<b>216,462,407.21</b>	<b>100.00</b>	<b>103,621,408.47</b>	<b>47.87</b>	<b>112,840,998.74</b>

由上面列表可见，公司对报告期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分两大部分进行考虑：

(1) 对报告期内预计客户回款可能性比较低进行逐笔分析，并对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全额计提坏账准备，该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占比达到26.91%。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佛山雪莱特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48,779,114.14	48,779,114.1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Amersham (Holdings) Limited	1,296,121.45	1,296,121.4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989,298.43	3,989,298.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佛山市托维环境亮化工程有限公司	600,579.90	600,579.90	100.00	诉讼后仍无法收回
南京卡莱德汽车照明系统有限公司	475,314.08	475,314.08	100.00	公司已破产清算
深圳市领飞科技有限公司	890,950.73	890,950.73	100.00	公司已注销
NMI Infra (Pvt.) Ltd	1,534,764.00	1,534,76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Jenco Canada Inc.	255,681.65	255,681.6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迅驰车业江苏有限公司	429,596.10	429,596.10	100.00	诉讼已结案
<b>合计</b>	<b>58,251,420.48</b>	<b>58,251,420.48</b>	<b>100.00</b>	<b>---</b>

(2)针对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①组合 1：光电及充电桩行业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4,680,511.20	2,234,025.55	5.00
1—2 年 (含 2 年)	13,785,569.95	6,892,784.97	50.00
2—3 年 (含 3 年)	11,704,808.08	7,022,884.85	60.00
3 年以上	23,772,933.94	23,772,933.94	100.00
<b>合计</b>	<b>93,943,823.17</b>	<b>39,922,629.31</b>	<b>42.50</b>

②组合 2：锂电设备行业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9,005,821.90	2,450,291.10	5.00
1—2 年 (含 2 年)	7,906,674.58	790,667.46	10.00
2—3 年 (含 3 年)	7,354,667.08	2,206,400.12	30.00
3 年以上	---	---	---
<b>合计</b>	<b>64,267,163.56</b>	<b>5,447,358.68</b>	<b>8.48</b>

由上面列表可见，公司光电及充电桩行业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已达到 42.50%，其中 3 年以上已进行全额计提坏账准备；锂电设备行业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主要是 1 年以内的占比较大，占比达到 76.25%，该应收款项在信用期范围内，回款正常，按 5%的预期损失率比例计提坏账是合理的。

针对应收账款回款情况，公司管理层已经采取了进一步完善回款管理措施，健全回款政策，加强应收账款回款力度；针对无法按期收回款项，公司将积极与付款方协商，必要时采取诉讼等方式对相关应收款项进行追回。

综上分析，应收账款周转率常年维持在较低水平，是受公司近年销售政策导致的应收账款平均余额较高、销售收入下降、客户自身性质以及客户所处行业宏观环境影响综合决定的。通过对应收账款分别按单项及信用风险组合特征的预期损失率测算，我们认为相关坏账准备计提是充分的。

## 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针对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我们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我们评价并测试了管理层复核、评估和确定应收款项减值的内部控制，包括有关识别减值客观证据和计算减值准备的控制；

2、我们复核管理层在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方面的判断及估计，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当中包括考虑过往的回款模式、实际信用条款的遵守情况，以及我们对经营环境及行业基准的认知（特别是账龄及逾期应收款项）等；

3、我们选取金额重大或高风险的应收款项，独立测试了其可收回性。我们在评估应收款项的可回收性时，检查了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期后收款、客户的信用历史、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对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或超过信用期的客户，我们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与债务人或其行业发展状况有关的信息，以识别是否存在影响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评估结果的情形；

4、我们对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进行了减值测试，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我们的程序包括：

（1）结合客户的财务状况和信用等级执行信用风险特征分析；

（2）通过查阅有关文件评估应收款项的账龄，与管理层讨论其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包括以往这些客户的付款历史；

（3）结合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实际损失率、对未来回收风险的判断、信用风险特征分析及行业平均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评估管理层所采用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适当；

（4）我们抽样检查了期后回款情况。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近年在较低水平是符合公司实际业务情况的，相关坏账准备计提是充分的。

**六、根据年报披露，你公司存货期末账面余额 10,019.87 万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8079.24 万元，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2431.17 万元。请说明以下内容：**

1、请结合销售合同价格变动、存货可变现净值变动等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或转销的具体情况。请年审会计师说明针对存货与存货跌价准备执行的审计程序，以及是否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公司是否计提充分的跌价准备。

**回复：**

结合销售合同价格变动、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变动说明存货跌价转回或转销的具体情况：

2019 年度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23,845,601.96 元，主要是以下事项导致存货跌价的转销：

(1) 雪莱特照明事业部由于照明产品为大流通货物，在有效营销手段下一般仍能实现销售，但部分产品因无足够的资金支持生产，公司出于战略发展需要，通过促销等形式变现，以减轻资金压力，2018 年照明事业部存货的计提依照促销合同价格作为存货跌价的计提依据，2019 年度对其中的部分存货已经实现了转让销售，对于相应 2018 年度已计提的存货跌价约 986.18 万元进行转销处理，冲减相应的成本。

(2) 2019 年子公司深圳曼塔因上期计提跌价的存货已实现了销售，导致已计提的跌价对存货进行转销，将对应的存货跌价金额约 372.50 万元进行转销处理，冲减相应的成本；孙公司美国曼塔因将存货进行处置，将存货跌价约 596.06 万元进行转销。

(3) 2018 年子公司深圳市益科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计提存货减值准备 483.28 万元，2019 年度对应的存货实现销售，对于相应 2018 年度已计提的存货跌价约 422.49 万元进行转销处理，冲减相应的成本。

2019 年度转回存货跌价准备 466,090.61 元，主要是子公司佛山雪莱特汽车智能电子有限公司对存货跌价转回。

**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1) 我们针对存货与存货跌价准备执行的审计程序：**

①我们了解与评价了管理层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合理性，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②对 2019 年末雪莱特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原材料、半成品、在产品和



产成品进行了监盘，检查和观察存货的数量、状况等；

③对发出商品进行了函证，未回函的部分执行了替代程序，抽查了发出商品的发货单据，对发出商品期后确认收入的情况进行了检查，特别关注了长账龄的库存商品产生的原因及减值的计提的充分合理性；

④我们获取了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执行存货减值测试，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

a、检查以前年度计提跌价的存货本期的变化情况等，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b、对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已销售的部分存货，我们进行抽样，将样本的实际售价与预计售价进行比较，分析存货跌价的测算依据是否合理。

c、对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未销售的部分存货，我们进行抽样，获取同类存货的近一个月的销售合同，将样本的预计售价与最近市场售价进行比较，分析存货的预计处置价格是否合理；通过比较分析历史同类在产品至完工时仍需发生的成本和费用，对管理层估计的可变现净值的合理性进行了评估。

⑤获取了管理层聘请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存货减值测试评估报告《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涉及的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货及设备资产组组合可回收价值》（联合中和评报字（2020）第 6063 号）及《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涉及的佛山雪莱特汽车智能电子有限公司存货及设备资产组组合可回收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联合中和评报字（2020）第 6064 号），复核资产评估师的任职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及客观独立性，并复核了评估报告中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计提的过程，审慎评价了存货减值测试结果的合理性。

## **（2）获取了充分适当审计证据**

针对存货及存货跌价，通过上述的审计程序，我们获得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的审计证据：

①记载存货数量及状况的存货盘点表；

②获取了发出商品的回函，对未回函的函证抽查了发货单据，并对发出商品期后确认收入的情况进行了检查；

③针对存货跌价的复核，我们获取了存货跌价测试表、库龄表、BOM 表、存货对应的销售订单合同等计提存货跌价的依据，获取并复核了第三方评估机构的

存货减值测试评估报告。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和获取的审计证据，公司 2019 年存货跌价准备转回或转销主要是由于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于 2019 年实现对外销售或处置所致，我们认为公司存货计提的跌价准备是充分的。

2、请补充说明被法院查封的相关存货的会计处理情况。

回复：

关于公司被法院查封的存货为原子公司富顺光电的部分存货（即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小港北路 38 号富顺光电科技园 3 号楼一楼仓库内的 20KW 充电模块 25000 个），此部分已被法院查封的存货截止到 2019 年末已累计全额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七、报告期内，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为 1.08 亿元，请补充说明相关损益产生的原因和具体情况。

回复：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为 1.08 亿元，系公司 2019 年转让原子公司富顺光电 100%股权后，公司对富顺光电处置日已存在的债务诉讼提供担保，并因此计提预计负债 108,342,076.02 元，具体情况如下：

富顺光电借款债权人	合计承担的债权金额(万元)	法律诉讼情况相关描述	法院进展情况	雪莱特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其他抵押物明细(抵押物的贷款评估价值)及担保情况	处理方案	预计损失金额(万元)
建设银行龙文支行	5,409.77	法院判决赔偿其借款本金 5,155 万元及利息 1,126,476.92 元(利息暂算至 2019 年 9 月 20 日), 之后的逾期利息按借款合同约定支付至上述债务本息全部清偿完毕时止	已判决	4,000.00		合同签署日至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日后三年止	1、陈建顺、张建英、陈建通、陈奇梅担保 2、富顺光电土地、房产抵押, 评估价 7,724 万元。	根据法院一审判决书虽然该债权既有人担保和物的担保, 但是根据物权法的相关规定, 雪莱特主张建设银行龙文支行应先就债务人富顺光电提供的抵押物行使优先受偿权, 雪莱特公司仅对抵押物的担保以外的债权承担保证责任, 缺乏合同和法律依据, 法院不予支持。另咨询律师相关意见, 律师也觉得这个抗辩权胜诉的可能性很低, 缺乏法律依据。雪莱特仅对抵押物的担保以外的债权承担保证责任的可能性极低。预计可能发生最可能损失是雪莱特对其最高限额担保 4,000 万元。	4,000.00
兴业银行漳州分行	2,629.11	起诉偿还借款本金 24,263,958.33 元, 利息 1,481,990.82 元(自 2019 年 6 月 26 日起至债务清偿完毕之日按合同约定	一审开庭, 尚未出判决书	2,500.00		每笔主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1、陈建顺担保 2、漳州市福顺达计算机有限公司房产抵押担保, 抵押房产市场价值	同上, 该案件处理方式与建设银行龙文支行相类似, 雪莱特仅对抵押物的担保以外的债权承担保证责任的可能性极低。预计可能发生最可能损失未归还的借款的金额加上利息, 最高上限为其最高额担保金额 2,500 万元	2,500.00

		定的利息)				3,000-5,000 万元		
浦发银行漳州分行	1,032.67	无	无	1,000.00	每笔债权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陈建顺、张建英担保	预计损失最高额担保金额 1,000 万元	1,000.00
中信银行漳州分行	846.37	起诉归还借款本金 720 万元及利息、罚息 181,481.49 元 (从 2019 年 6 月 20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0 日止暂计人民币 181,481.49 元)	提交起诉状尚未开庭, 一审诉讼中, 2020.2.10 开庭	720.00	每笔债权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陈建顺担保	预计损失最高额担保金额 720 万元	720.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2,614.21	法院判决预计损失费用为 2,614.21 万元	已判决	11,000.00	合同签署日至主债务期限届满后两年止	无	法院已判决雪莱特承担连带责任, 预计造成损失金额为 2,614.21 万元	2,614.21
<b>合计</b>	<b>12,532.12</b>			<b>19,220.00</b>				<b>10,834.21</b>

八、报告期内，你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1.38 亿元，占销售总额的 39.17%。请补充说明你公司 2018 年对上述客户的销售金额、关联关系、占同类销售比重；若发生重大变动，请说明原因。

回复：

公司 2019 年度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销售占比	有无关联关系
1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5,406,889.20	24.16%	无关联关系
2	福能（漳州）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7,863,247.86	5.05%	无关联关系
3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贸易有限公司	15,885,072.34	4.49%	无关联关系
4	杭州南都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0,271,897.08	2.91%	无关联关系
5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9,066,570.19	2.56%	无关联关系
合计		<b>138,493,676.67</b>	<b>39.17%</b>	

上述客户在 2018 年度的销售收入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销售占比	有无关联关系
1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44,652.93	0.68%	无关联关系
2	福能（漳州）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无关联关系
3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贸易有限公司	15,041,220.76	2.66%	无关联关系
4	杭州南都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282,051.28	0.23%	无关联关系
5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700,854.71	0.48%	无关联关系
合计		<b>22,868,779.68</b>	<b>4.04%</b>	

从上述客户销售情况来看，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能（漳州）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南都动力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销售收入发生较大变化，具体原因如下：

1、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销售收入对比 2018 年增长 2121.45%，变动原因主要系客户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扩大锂电池产能，对于生产设备的需求量增加所致。

2、福能（漳州）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销售收入对比 2018 年增长 100.00%，变动原因主要系 2019 年前已交付客户的锂电池生产设备在 2019 年验收调试完成而确认收入所致。

3、杭州南都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销售收入对比 2018 年增长 701.21%，

变动原因主要系该客户为子公司深圳卓誉 2018 年开发的新客户，初次合作业务量较少，通过业务上不断的磨合沟通，2019 年加强与该客户合作，不断提高销售业务量所致。

4、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2019 年销售收入对比 2018 年增长 235.69%，变动原因主要系该客户不断扩大其锂电池产能，对于生产设备的需求量增加所致。

九、根据年报披露，你公司 2019 年管理费用 7667.39 万元，请你公司说明营业收入大幅下降，而管理费用增长 7.9%的原因和合理性。

回复：

公司 2019 年管理费用 7,667.39 万元对比 2018 年增加 561.32 万元，增长 7.9%，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职工薪酬	33,169,027.43	26,011,800.24
差旅会务费	2,413,362.07	1,491,283.30
折旧与摊销	13,633,082.93	25,198,689.79
咨询服务费	12,246,249.18	3,995,925.59
办公费	1,474,072.28	1,933,054.52
物料消耗及修理费	3,267,704.84	2,807,258.90
业务招待费	225,014.39	1,926,388.96
中介费	1,574,432.25	1,775,059.41
租赁费	663,155.44	1,084,995.51
税金	405,280.27	50,719.92
其他	7,602,477.60	4,785,474.70
<b>合计</b>	<b>76,673,858.68</b>	<b>71,060,650.84</b>

通过上述管理费用明细对比分析，增长主要原因如下：

1、2019 年咨询服务费对比 2018 年增加 825.03 万元，主要系 2019 年由于相关债务逾期违约，导致诉讼案件的增加，公司律师费用增加 564.02 万元；另因公司 2019 年为解决债务问题，积极引入战略投资者及处置子公司而增加 213.66 万元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

2、2019 年职工薪酬对比 2018 年增加 715.72 万元，主要系原子公司富顺光

电债务违约，生产经营停产停业，员工薪酬无法正常支付，为解决员工安置发生辞退福利增加 757.38 万元。

综上，公司管理费用增长 7.9%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是合理的。

十、根据年报披露，你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权利受限合计 4.58 亿元，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以下内容：

1、你公司货币资金账面 4252.88 万元，受限资金 3239.17 万元，请补充披露你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况，以及你公司可用货币资金是否可满足你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回复：

截至 2020 年 7 月 9 日，公司及子公司银行账户冻结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类型	实际被冻结金额
1	雪莱特	工商银行南海支行	2013020009024533570	基本户	¥16,867,391.14
2		工商银行狮山支行	2013093019100056982	一般户	¥42,023.56
3		工商银行狮山支行	2013092719100034135	一般户	¥0.00
4		招商银行南海支行	757900000310220	一般户	¥81.37
5		招商银行南海支行	757900000310203	一般户	¥1,213.08
6		交通银行狮山支行	446268234018800005765	一般户	¥724,786.33
7		交通银行狮山支行	446268234018800030556	一般户	¥3,413.22
8		交通银行狮山支行	446268234141000005809	一般户	\$6,343.80
9		中国银行佛山南海狮山支行	637959847427	一般户	¥66,260.00
10		中国银行佛山南海亿能国际广场支行	738072922472	一般户	¥1,583,485.27
11		中国银行佛山南海小塘支行	725071467804	一般户	¥168.71
12		中国银行佛山分行佛山南海支行	671772600166	一般户	¥29,821.15
13		中国银行佛山南海狮山支行	666567339602	一般户	\$30.33
14		中国银行佛山南海狮山支行	663960027121	核查户	\$276.18
15		中国银行佛山南海狮山支行	732867338613	一般户	€448.00
16		农业银行创业支行	44-526501040003826	一般户	¥105.94

17		农业银行罗村支行	44-528001040045248	一般户	¥2,700.11
18		中国农业银行佛山南海狮山支行	44-526401040038387	一般户	¥22,874.21
19		农业银行狮山支行	44-526414040000836	一般户	\$87,121.31
20		顺德农村商业银行南海支行	801101000974574859	专用户	¥1,050.22
21		顺德农村商业银行南海支行	801101000975869286	一般户	¥635,050.99
22		民生银行佛山分行	0331014170003964	一般户	¥3,888.59
2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福华支行	79120155200001437	一般户	¥6,563.86
2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佛山狮山支行	12550154500000019	一般户	¥95,864.79
25		浙商银行广州分行	5810000010120100109219	一般户	¥46,856.84
26		光大银行佛山分行	38720188000150985	一般户	¥26.48
27		光大银行佛山分行	38720188000151029	一般户	¥6,424.98
28		华夏银行狮山支行	14954000000014209	一般户	¥489,475.84
29		建设银行佛山小塘支行	44001667237053000200	一般户	¥1,317,179.30
30		建设银行佛山小塘支行	44050166723700000495	一般户	¥238,731.26
31		建设银行佛山大沥支行	44050166723900001145	一般户	¥9,605.85
32		建设银行佛山小塘支行	44050166723709143004	一般户	\$2,870.71
33		兴业银行佛山分行	392050100100039927	一般户	¥294,636.81
34		广州银行佛山乐从支行	814001243201021	一般户	¥40,513.26
35		平安银行佛山万锦支行	15000075623770	一般户	¥0.00
36		中信银行佛山分行	8110901011700632145	一般户	¥541,948.26
37		广发银行佛山大沥支行	9550880202161700246	一般户	¥2,230.10
38		广东华兴银行大沥支行	803880100006059	一般户	¥843,963.43
39		渤海银行佛山分行	2016442302000186	一般户	¥557,807.62
40		昆仑银行西安泾河支行	79102000048980000038	一般户	¥40,479.30
41		东莞银行佛山分行	500009401003011	一般户	¥49,198.52
42		东莞银行佛山分行	540009401003014	一般户	\$18,193.20
4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佛山新桂支行	944009010000963602	一般户	¥0.46
44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佛山新桂支行	944004010000963615	一般户	\$23.83
45	佛山雪莱特汽车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广州银行佛山乐从支行	814001441901018	一般户	¥0.05
46		中信银行佛山分行	8110901013600668407	一般户	¥13,785.69
47		农业银行狮山创业支行	44-526501040005284	基本户	¥107.47
48		交通银行狮山支行	446268234018800032428	一般户	¥417.59



截至 2020 年 7 月 9 日，公司及子公司被冻结的银行账户累计为 48 户，实际被冻结金额为人民币 24,580,131.65 元、美元 114,859.36 元、欧元 448.00 元。公司目前可用货币资金 2,945.87 万元。

公司资金受限，主要系公司因部分债务逾期引起债权人提起诉讼和财产保全所致，导致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为保障公司核心业务经营，公司目前紫外线杀菌灯、LED 照明相关优势业务主要由全资子公司佛山雪莱特照明有限公司负责，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财务状况正常，也不存在银行账户冻结、资金受限的情形；另鉴于当前公司紧张的资金状况，为更有效的提高资金效率，公司通过积极调整各业务的经营策略，降低流动资金消耗，调整缩短客户信用期，加快回收应收账款；另外公司也积极调整业务结构，主动放弃现金流较差的部分订单和业务及处置部分资产以全力筹措资金，努力保障公司优势业务的生产经营。

## 2、你公司冻结资产涉及的诉讼情况。

### 回复：

(1) 截至 2020 年 7 月 9 日，公司土地、房产被法院查封情况：

①公司名下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石龙南路 1 号嘉邦国金中心的 2 座的房屋（粤 2017 佛南不动产权第 0115686/0115710/0115716/0116670/0115694/0115696/0115700/0115708/0115026 号）被债权人申请查封，对应涉及诉讼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标的金额（万元）	诉讼案号	诉讼情况
1	供应商 A	雪莱特	买卖合同纠纷	185.60	2019) 粤 0605 民初 16257 号/(2019)粤 06 民终 14711 号	诉讼执行中
2	供应商 B	雪莱特	买卖合同纠纷	12.86	(2019) 粤 0605 民初 21832 号	诉讼执行中
3	供应商 C	雪莱特	买卖合同纠纷、票据纠纷	26.82	(2019) 粤 0605 民初 28056 号	诉讼执行中

②公司名下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 2 号亿能国际广场 2 座的房屋（粤 2017 佛南不动产权第 0014550/0014552/0014560/0014638/0014765/0014769/0014776/0014785/00147

90/0014792 号) 被债权人申请查封。对应涉及诉讼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标的金额 (万元)	诉讼案号	诉讼情况
1	供应商 D	雪莱特	加工合同纠纷	59.95	(2019)粤 0605 民初 15665 号	诉讼执行中
2	供应商 A	雪莱特	买卖合同纠纷	185.60	2019) 粤 0605 民初 16257 号/(2019)粤 06 民终 14711 号	诉讼执行中
3	供应商 B	雪莱特	买卖合同纠纷	12.86	(2019)粤 0605 民初 21832 号	诉讼执行中
4	供应商 E	雪莱特	买卖合同纠纷、票据纠纷	26.82	(2019)粤 0605 民初 28056 号	诉讼执行中

③公司名下位于狮山镇科技工业园 A 区科技大道的土地(南府国用(2005)第特 180018/180019/180178 号)及该土地上的房屋(粤房地证字第 C3073461/C4622983/C7053155/0200340980/C3073266/C3073267/C7053154/C3916113/C3916114/C3916115/)被债权人申请查封,对应涉及诉讼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标的金额 (万元)	诉讼案号	诉讼情况
1	骆金莲	雪莱特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048.50	(2019)粤 0605 民初 12466 号	二审中
2	供应商 F	雪莱特	买卖合同纠纷	33.48	(2019)皖 1525 民初 1440 号	诉讼执行中
3	供应商 G	雪莱特	买卖合同纠纷	37.52	(2019)粤 0605 民初 18206 号	诉讼执行中
4	供应商 A	雪莱特	买卖合同纠纷	185.60	2019)粤 0605 民初 16257 号/(2019)粤 06 民终 14711 号	诉讼执行中
5	供应商 B	雪莱特	买卖合同纠纷	12.86	(2019)粤 0605 民初 21832 号	诉讼执行中
6	供应商 E	雪莱特	买卖合同纠纷、票据纠纷	26.82	(2019)粤 0605 民初 28056 号	诉讼执行中
7	供应商 H	雪莱特	买卖合同纠纷	9.87	(2019)浙 0185 民初 6004 号	诉讼执行中
8	供应商 I	雪莱特	买卖合同纠纷	25.42	(2019)浙 0185 民初 6003 号/(2020)浙 01 民终 1352 号	诉讼执行中

(2)截至 2020 年 7 月 9 日,公司及子公司部分生产设备被查封,对应涉及诉讼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资产范围	诉讼案号	被查封设备的账面余额(万元)	诉讼情况
1	佛山雪莱特汽车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部分生产设备	(2018)粤0605民初21573号、22837号；(2019)粤0605民初2826号	427.87	诉讼执行中
2	雪莱特	部分生产设备、车辆	(2019)粤1973民初6571号、(2019)粤0605民初28215号	207.72	诉讼待执行
3			(2019)粤0605民初9209号		诉讼执行中
4			(2019)粤0605民初11181号		诉讼待执行
5			(2019)粤0605民初12338号		诉讼执行中
6			(2019)皖1525民初1440号		诉讼执行中
7			(2019)粤0605民初15111号		诉讼执行中
8			(2019)粤0702民初7691号、(2020)粤0605民初373号		二审中
9			(2019)粤0605民初20429号		诉讼执行中
10			(2019)粤0605民初7262号、(2019)粤06民终13100号		诉讼执行中
11			(2019)粤0605民初4363号、(2019)粤06民终7558号		诉讼执行中

(3) 截至2020年7月9日，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股权被冻结情况

①本公司持有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卓誉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被冻结，对应涉及诉讼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标的金额(万元)	诉讼案号	诉讼情况
1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雪莱特	金融借款纠纷	3,395.00	(2019)沪0115民初21640、21642号	和解执行中

②本公司持有的控股子公司佛山雪莱特汽车智能电子有限公司51%股权(5,865,000股)、控股子公司佛山小雪科技有限公司70%股权(7,000,000股)、四川雪莱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99%股权(49,500,000股)被冻结，对应涉及诉讼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标的金额(万元)	诉讼案号	诉讼情况
1	供应商J	雪莱特	买卖合同纠纷	116.57	(2019)粤0605民初8597号	诉讼执行中

③本公司持有的参股公司普洱普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5%股权（3,500,000股）被冻结,对应涉及诉讼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标的金额（万元）	诉讼案号	诉讼情况
1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富顺光电、雪莱特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601.93	(2019)沪0115民初25256号	二审中
2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富顺光电、雪莱特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563.60	(2019)沪0115民初25257号	二审中
3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富顺光电、雪莱特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417.16	(2019)沪0115民初25258号	二审中

④广东雪莱特所持有的大宇基金额度为 245,000,000.00 元的股权被冻结,对应涉及诉讼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标的金额（万元）	诉讼案号	诉讼情况
1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雪莱特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3,395.00	(2019)沪0115民初21640、21642号	和解执行中

### 3、你公司相关冻结资产能否正常使用，你公司生产经营是否正常。

回复:

除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资金无法使用外，其他冻结资产基本都能正常使用，目前公司一直在有序组织各项生产经营活动。

十一、根据年报披露，你公司在职工数量合计 521 人，较 2018 年底 1380 人大幅减少，请补充说明你公司人均营业收入的变动情况，以及大量人员流失对你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

回复:

2019 年，在运营资金有限的情况下，公司努力保障优势业务经营，持续缩减盈利能力、现金流较差的业务，以减少流动资金消耗，降低流动性风险，因此裁减了部分业务部门和一线生产单位。此外，为落实公司“聚焦主业、稳健经营”

的整体发展战略，减少公司亏损，控制经营风险，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出售了富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权。综上，公司 2019 年期末在职员工数量同比大幅减少，人均营业收入由 2018 年的 41.02 万元提高至 2019 年的 67.86 万元。

公司人员减少，系公司基于产业结构调整和组织架构优化而作出的主动安排，符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状况，有助于控制费用支出，提升经营效率。公司核心管理团队一直保持稳定，公司会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做好配套的人员安排，相关人员同比减少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

**十二、根据年报披露，你公司因部分债务逾期，部分债权人提起诉讼，由于资金紧张，公司未能履行生效法律文书（（2019）沪 0115 民初 21640 号/20642 号、（2019）皖 1525 民初 1440 号）确定义务，被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霍山县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请补充说明你公司对上述事项履行的信息披露情况，以及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对你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

**回复：**

2019 年 3 月 5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7），债权人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国际”）向法院提起诉讼（涉诉金额约为 3,381.19 万元），并申请财产保全，造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同时，公司与远东国际商谈和解，力争尽快解决银行账户被冻结事项。2019 年 5 月 16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部分债务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63），公司所欠远东国际的融资租赁款到期未支付。2019 年 8 月 24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9 年半年度报告》，在“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中披露：报告期内，公司与远东国际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经法院调解，公司应支付 33,812,137.51 元，由于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资金短缺，未能按照约定支付该笔款项，远东国际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申请，进入执行程序，公司因未能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被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经查询，公司被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信息发布日期为 2019 年 6 月 25 日。

2020 年 6 月 24 日，公司与债权人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

东国际”）签署了《和解协议》并按协议支付了首期款项，远东国际向法院申请撤销对公司的失信限高措施。截至本回复披露日，该案件涉及的失信被执行人措施已被撤销。

公司与供应商安徽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霍山县人民法院出具了《民事判决书》（2019）皖 1525 民初 1440 号，判决公司应支付货款约 23.09 万元及相应违约金，案件受理费 3160 元由公司负担。2020 年 4 月 29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9 年年度报告》，在“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中披露：因公司部分债务逾期，部分债权人提起诉讼，由于资金紧张，公司未能履行生效法律文书（（2019）沪 0115 民初 21640 号/20642 号、（2019）皖 1525 民初 1440 号）确定义务，被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霍山县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经查询，公司被霍山县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信息发布日期为 2019 年 11 月 16 日。

公司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影响了公司的信誉，但目前尚未因此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较大影响。公司目前正在通过应收账款回收、资产处置等方式筹集资金，将妥善解决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付款义务。

**十三、根据年报披露，你公司起诉原子公司富顺光电未向公司支付现金分红款以及未能按协议偿还借款的事项均因无法预交案件受理费被法院裁定该案按公司撤回起诉处理。请补充披露富顺光电目前的运营情况，你对上述事项的后续安排，相关分红款及借款的会计处理情况。**

**回复：**

经与富顺光电相关人员沟通及律师现场了解，富顺光电子公司漳州宇杰智能包装设备有限公司目前处于正常生产经营状态，富顺光电其他业务已全部停产停业。

公司后续将根据实际情况启动追诉富顺光电欠款的法律程序。

在会计处理上，公司将原子公司富顺光电未向公司支付现金分红款 99,900,000.00 元及向公司借款 207,260,529.83 元均确认为“其他应收款”，并充分评估富顺光电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因素，富顺光电债务全面违约、核心资产被司法查封及冻结、生产经营也出处于非正常状态，并资不抵债，综合考

虑公司已于 2019 年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四、根据年报披露，你公司子公司卓誉自动化业绩不达预期，未实现承诺业绩，请补充说明卓誉自动化的商誉减值测试的测算过程，以及未对其商誉计提减值的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回复：

1、卓誉自动化的商誉减值测试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卓誉自动化的商誉累计计提减值金额为 1.44 亿元，2019 年度未对其商誉计提减值，商誉期末净额为 9,849.54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商誉原值	商誉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卓誉自动化	242,621,232.38	144,125,807.61	98,495,424.77
合计	<b>242,621,232.38</b>	<b>144,125,807.61</b>	<b>98,495,424.77</b>

2、卓誉自动化的商誉减值测试过程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于年度终了对收购资产组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公司聘请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资产组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本次评估报告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含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因而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对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估算。

(1) 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如下：

①根据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的具体情况拟定收集资料清单，指导资产组所在企业清查资产、填报资产评估明细表、准备评估资料；

②评估人员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通过询问、访谈、核对、监盘、勘查等手段对纳入评估范围的各项资产进行了现场调查。

a、对管理层进行针对性访谈，了解公司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及经营状况，具体访谈对象包括公司生产经营各主要关节相关部门负责人及公司主要领导，并形成访谈记录；

b、将资产组所在企业申报的资产评估明细表与其总账、明细账进行核对，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了解纳入评估范围的具体资产的详细状况。仔细审查各类资产评估明细表，检查有无填项不全、错填、资产项目不明确等情况，并根据经验及掌握的有关资料，检查资产评估明细表有无漏项等，同时反馈给资产组所在企

业对资产评估明细表进行完善；

c、对评估对象所涉及的资产进行抽样核实，对重要资产进行详细勘查，并编制《现场勘查工作底稿》，确认申报资产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d、对资产组所在企业的历史经营情况，包括企业的产品种类、经营能力、成本核算、内控制度及其执行情况等事项进行了深入了解。对各类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各项费用及税金的历史水平进行了核实及归集；对资产组所在企业提供的收益预测资料进行了审核，通过分析宏观经济、行业现状、该公司的经营优劣势以及公司规模、所经营业务的市场需求等资料分析其预计产品或服务的销量、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合理性，通过分析以前年度各项费用水平来比较确认其预计各项费用的合理性，最终确认其收益预测年限内的预计收益水平的合理性。

(2) 商誉减值测试的核心参数选取及测算依据：

①毛利率预测：2016-2019年卓誉自动化平均毛利率为41.26%，预测期间考虑到行业竞争加剧，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会有所下降，其毛利率会有所下降，预测未来毛利率水平在34.60%左右，最终保持在行业平均水平。

②收入增长率预测：卓誉自动化根据市场需求以及公司的业务运营情况，市场开拓情况及企业历史发展趋势、在手订单、行业情况对未来经营期内各产品的销量、单价分别进行了预测，预测2020年收入较2019年稍有下降，下降1.38%，预测2021年收入较2020年有所下降，下降4%，2022年开始，卓誉自动化的收入将会有所增长，增长的比例在3%-4%之间，详细预测期间平均销售收入增长率为0.99%，永续预测期间销售收入不再增长。

③折现率：获取了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无财务杠杆的贝塔（ $\beta_U$ ）取平均值，计算出卓誉自动化的折现率为15.01%。

根据上述核心参数，参照历年卓誉自动化收入及利润情况，采用收益法评估卓誉自动化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将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商誉加总，与该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根据两者之间的差额计提商誉减值。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申报的含分摊并购卓誉自动化所形成商誉的资产组含商誉账面价值为11,681.57万元，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收益法）



测算的可回收价值评估结论为 13,463.32 万元。预测未来的可回收价值高于资产组含商誉账面价值，所以本期卓誉自动化的商誉不存在进一步减值情况。

通过商誉减值测算，本期卓誉自动化的商誉不存在进一步减值的情况，本期未对其商誉计提是合理的。

#### **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针对商誉减值测试合理性，我们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评价与管理层确定商誉可收回金额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复核管理层对资产组的认定和商誉的分摊方法；

3、与管理层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4、与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专家等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5、结合同行业标准、宏观经济和所属行业的发展趋势等，评估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和参数的合理性；

6、评价由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经验和资质；

7、复核未来现金流量净现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和取得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公司在 2019 年商誉减值测试中的测算方法、重要假设、关键参数及确定方法合理，具体计算过程正确，本期未对卓誉自动化进行进一步的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是合理的。

**十五、报告期内，你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451.43 万元，请以单笔超过 100 万元的政府补助为例，具体结合相关政府补助的发放主体、发放原因、款项到账时间等，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是否准确。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 **回复：**

报告期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共为 1,005.09 万元，其中属于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 451.43 万元，属于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补助 553.66 万元。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 451.43 万中本期无单笔超过

100 万元的政府补助。金额明细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	本期发生额
1	LED 显示屏及 LED 生产线技改项目	450,000.00
2	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集群创新发展补助资金	102,980.95
3	企业技术改造扶持资金	39,999.99
4	智能化方形动力电池正压氦检机的研发	204,070.84
5	2017 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	100,100.00
6	2018 年深圳市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第二批资助资金补贴	487,000.00
7	2019 年科技创新转项资金（2018 年企业研发投入激励）补贴	353,700.00
8	深圳市龙华区经济促进局产业发展专项奖金	140,000.00
9	2018 年深圳市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	330,000.00
10	2018 年度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63,220.00
11	2018 年第二批企业研究开发资助	158,000.00
12	深圳市南山区经济促进局拨来鼓励中小企业上规模奖励项目款	200,000.00
13	2017 年度南海区推进高新企业专项扶持奖	153,000.00
14	促进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资金	367,700.00
15	EFT02 补贴	95,031.75
16	稳岗补贴	101,584.50
17	2018 年促进经济发展专项资金（促进投保出口信用保）	13,747.48
18	2017 年佛山市专利资助经费（市级财政部分）	50,000.00
19	2018 年高企技术企业认定市级补助资金	100,000.00
20	街道高新技术企业发展专项经费	100,000.00
21	2019 年四上企业培育奖励扶持专项资金	50,000.00
22	其他零星补助	854,177.88
	<b>合计</b>	<b>4,514,313.39</b>

以本期单笔金额最大的政府补助为例，2018 年深圳市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第二批资助资金补贴 48.70 万元，该笔政府补助系由子公司卓誉自动化根据《关于促进科技创新的若干措施》（深发[2016]7 号）精神以及《深圳市科技研发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获得的深圳市 2018 年第二批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补贴，该补贴发放主体为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补助款项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到账。该补助属于与企业研发活动相关的经费补贴项目，采用总额法核算，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核算是合理的。

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针对报告期获取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是否准确和合理，我们执行以下核查程序：

获取了报告期所有政府补助文件，检查其发放单位，发放原因，发放金额及发放时间，并结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相关规定，逐条复核分析了报告期内获取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是否合理和准确。

通过检查分析，我们未发现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的政府补助存在不准确或不合理的情况。

**十六、报告期内，你公司实际控制人持续被动平仓，且存在控制权变更风险，请补充披露你公司实际控制人目前的持股情况，相关质押股份的平仓线，以及你公司实际控制人拟采取的相关措施。**

**回复：**

截止 2020 年 7 月 7 日，公司控股股东柴国生持有公司股份 165,638,64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68%；累计被质押的股份 129,333,97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93%；累计被司法冻结的股份 106,767,4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97%；累计被轮候冻结的股份 38,181,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

截止 2020 年 7 月 7 日，柴国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柴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66,741,84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82%；柴国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柴华累计被质押的公司股份 129,333,972 股，占二人所持股份总数的 77.57%，占公司总股本的 16.93%；柴国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柴华合计被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为 107,870,620 股，占二人所持股份总数的 64.69%，占公司总股本的 14.12%。柴华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轮候冻结情形。

经向柴国生了解，柴国生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 51,050,000 股公司股份事项设定平仓线为 140%，且相关债务正常未到期，截至本回复披露日，该笔质押未触及平仓线；柴国生所持公司其他质押股份 78,283,972 股涉及的债务均已逾期，不再涉及平仓线问题。柴国生目前正在与债务到期的相关债权人/质押权人积极沟通债务解决方案。

特此回复。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7日